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本

法律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八届会议

第 785 次会议

2009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

维也纳

主席：弗拉基米尔·科帕尔先生（捷克共和国）

上午 10 时 15 分宣布开会。

主席：各位代表早上好，现在我宣布外空委法律小组委员会第 785 次会议开始。首先向各位介绍一下今天上午的工作安排。我们将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3：一般性意见交换。然后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4：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我们还将开始审议议程项目 5：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如果时间允许，议程项目 4 工作组将在希腊的 Vassilis Cassapoglou 先生主持下召开第一次会议。

对这一工作安排有没有问题或意见？

没有。

各位代表，现在我们继续审议议程项目 3：一般性意见交换。

各位代表，名单上第一个发言代表是加拿大代

表。

Michel Bourbonniere 先生（加拿大）：主席先生，加拿大期待着在你干练的主持下继续工作，使得第四十八届小组委员会会议取得圆满成功。主席，[?空间活动尽可能增加，要么是国家，要么是私营部门的空间活动的资料。?]面对新的[?独特法律?]这是有关空间活动国际法律框架的解释和实施方面的独特法律。[?尽管是一个法律框架可以改进，?]加拿大重申，坚决支持联合国外空方面的核心工作，并且欢迎加强这些工作的倡议。

加拿大相信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最终也将有助于建设一个更安全、更可行的空间环境，在这方面，加拿大期待着在这两天外空委能够制定出空间交通管理的详细准则。

主席，在过去几个月里，我们的轨道非常忙，还有[?几个一星?]在 2 月 10 日相撞，造成了很

大会在其 1995 年 12 月 6 日第 50/27 号决议中核可了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的建议，即自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起，将向其提供未经编辑的录音打字稿取代逐字记录。本记录载有以中文发言的案文和以其他语文发言的口译的录音打字本。录音打字本未经编辑或审订。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列入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代表团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一周内送交 D0771 室翻译和编辑处处长（United Nations Office at Vienna, P. O. Box 500, A-1400, Vienna, Austria）。所有更正将编成一份总的更正印发。



多碎片，对空间物体造成威胁。3月12日，国际空间站上的宇航员为了防止与空间碎片有可能相撞，赶紧隐蔽起来，有幸的是没有发生任何碰撞，[?有幸的是国际空间站第一次的提高。?]

国际空间站已经多次进行了[?避免碰撞的动作?]，这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后一次。这些事件戏剧性地表明了空间碎片问题的严重性和迫切性。各国都迫切需要认识到碎片继续增加最终可能使空间环境不能使用。

在这方面，加拿大坚决赞同各国实施大会2007年通过的《空间碎片减缓指南》。加拿大同其他国家一样，将空间用于[?同星的研究?]、遥感和其他合理目的。加拿大代表团愿借此机会重申，应避免威胁上述用途的碎片的产生，请所有航天国家减少在外空产生碎片。加拿大还支持制定空间交通管理政策原则。

主席，加拿大认为，对[?.....核心?]小组委员会能够起到核心的作用来迎接国际社会对日益使用外空所带来的挑战和机遇。

加拿大支持建立联合国和各机构之间的联系。这些机构重视外空活动，这些组织包括国际电联、裁谈会以及大会，特别是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

同时，在各组织之间进行明确的分工。加拿大鼓励在所审议的[?.....?]，建立这一重要的联系，就是在裁谈会以及外空委。这种重要的联系应该得到肯定，我们期待着能够进一步地在此问题上积极合作，支持联合国倡议，联合国机构间空间活动会议也是非常有助于协调的论坛，能够用来扩大其活动。

主席，最后，各位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法律小组委员会的议程上又增加了一个新项目，也就是

关于减少空间碎片措施的国家机制的一般信息交换。加拿大希望通过信息交换能够产生结果，并且能够加强我们这些措施的效果，满足各国利用外空的需要。

主席：谢谢加拿大对议程项目3所做的发言。你在发言中强调了对各代表团来说非常重要的一个核心问题。你谈到了发生的事件，两次发生的事故都是在最近发生的。你还强调了空间碎片带来的问题的重要性。

同时，你提出对在空间运行的物体进行登记的重要性。然后你也谈到了联合国机构之间加强联系的重要性。尤其是对于外空活动关心和重视的这些组织，特别是你还提到了裁谈会和外空委之间的联系。

最后，你们满意地注意到议程上有个新项目，这个项目就是关于空间碎片的项目。感谢你。

下面请尊敬的巴西代表发言。

Julio Cezar Zelner Gonçalves 先生（巴西）：谢谢主席。巴西代表团首先表示，我们很高兴地看到你主持这个非常重要的小组委员会的会议。我们相信，在你的英明领导下这次会议能够获得圆满成功。巴西保证与委员会通力合作并且将配合你的工作。我也真诚地向外空司司长 Mazlan Othman 博士表示我们最诚挚的问候。巴西也感谢外空司所有工作人员为本次会议所做的充分筹备。

主席，自小组委员会上届会议以来，巴西在和平利用外空方面与若干国家推动了国际合作，我们取得了非常可喜的成果。

我愿借此机会介绍其中的一些活动，以及巴西和其他国家在空间方面签署了哪些国际协定。我们与俄罗斯开展联合活动，研制了巴西的火箭发射器。这在2008年11月俄罗斯总统访问巴西的时

候又得到了推动。

我们缔结了一个协定，[? 联合国空间局?] 缔结了关于探索在全球卫星导航系统研发和使用方面进行合作的可能性。这种合作在过去几个月里得到了推动，我们期待很快能够结成硕果。同时，我们还在讨论使用通信技术方面取得的进展。

法国总统在 12 月访问了巴西，我们又签署了一份总的合作协定。这是巴西空间局和法国国家空间研究中心签署的合作计划。其中有三个项目涉及到了技术合作，第一个与多用途的平台相关。还有一个是地球静止轨道系统，用于通信、导航和气象的技术合作。

第三项是巴西参加了全球降雨测量项目。11 月，在巴西总统访问意大利期间，两个国家的空间局也签署了意向书。这为我们在若干领域开展活动展开了前景，其中包括空间科学、对地观测、空间通信，还有在同流层开展活动，开展培训和教育。

我们加强了与印度的双边合作，自 2007 年以来我们进行了高级代表团的互访。巴西总统访问了新德里，我们在 2008 年 4 月签署了合作意向书。

[? 我们对于印度的探月一号将提供地面支持和服务?]。在 10 月发射印度航天器的时候，巴西国家空间研究所也提供了支持。我们遵守了国际协定，除此之外，空间局还将在近期签署一份合作协定。巴西将接收和处理印度遥感卫星数据。

在与德国空间局进行合作的过程中，我们值得一提的，有一个多用途的合成光圈雷达项目。这个项目已经进入可行性研究阶段，[? 很快能够得到卫星的研发?]。

巴西空间局和阿根廷空间局在 12 月通过了一个联合项目，在技术领域进行交流。这涉及到两个国家在空间卫星技术方面的合作。巴西和阿根廷也

推进了他们的合作，将促成国际空间中心的建立，这个中心能够促进我们区域空间法能力的建设。

6 月，巴西和委内瑞拉政府签署了空间合作框架协议协定。这进一步推动了双边关系，并且给我们带来了进一步开展活动的额外机会。

我们巴西和乌克兰航天局也开展联合活动，有一个双边公司[? 阿肯塔拉稀铿 SPACE ?]，在 2003 年成立。这个公司将在 2010 年发射[? 稀铿 4 号?]卫星。

巴西和中国继续做出共同努力，来推动中巴地球资源卫星项目。目前两个国家正在研发卫星三号 and 四号，就是整个系列中的下一代卫星。2008 年，根据我们自由获取和分发卫星图像的政策以促进可持续发展，巴西和中国继续进行谈判。在技术方面进行评价，以使西班牙的[? 金苏里亚岛?]、南非、尼日利亚和埃及能够接收这些卫星数据。

2008 年 3 月，巴西和美国也进行了技术会谈，讨论了签署合作协定的可能性，这是巴西空间局和美国航空和宇宙航行局之间的一个协定，也就是巴西参加的全球降雨测量计划。

最近，2 月，巴西和哥伦比亚也签署了和平利用空间技术协定。这个协定能使两国加深其活动，其中涉及到发射火箭、卫星、能力建设、对地观测、环境监测和灾害管理。

主席，作为外空委的创始国之一，巴西一直非常重视小组委员会的工作，这不光是由于它在过去 50 年里取得了很大成就，而且它还能够现在和未来的空间活动中起更大的作用。

我们特别认识到，小组委员会在制定国际空间法方面做出了很大贡献。空间条约，还有原则都是一些非常重要的产物，而且这些文书被证明在空间活动方面越来越重要，尤其是在空间活动变得越来

越多、越来越复杂的情况下。

我们在过去一年里又看到了有很多新的情况发生，这又证实了对空间活动进行管理的必要性。而且我们也特别需要进一步地发展国际空间法，最近这些事件使得我们[对于空间站要进行撤离?]，这是由于碎片可能造成伤害，即使是一厘米的一个小碎片也能带来很大的伤害。

因此，我们再次紧迫地表示，巴西代表团同意若干国家所做的强调，就是我们需要在本小组委员会的成就基础上再接再厉。小组委员会应当扩大其活动，应当扩大目前管理空间、规范空间活动的法律框架。这样做，[能够不负我们所达到里程碑，?]也就是有 100 个国家批准了 1967 年的《外空条约》。这些步骤的实现多亏了外空委所做出的贡献和提供的支持。

主席：谢谢巴西大使刚才的发言。我感到非常意外的是，听到了你们签署了那么多的协定，开展了那么多的活动，与那么多的国家有联系，在国际双边合作方面有这么多的活动，而且签署了这么多的协定。

你们的总统在互访的时候，不管是巴西到别的国家还是别的国家到巴西，签署了很多协定，这的确是非常意外的，我要对此做专门的强调。

在听你发言的时候，我也注意到，你们对小组委员会的工作非常重视，我感到非常高兴。而且你说我们迫切需要进一步发展国际空间法，要在《外空条约》的基础之上发展，《外空条约》今年有 100 个国家[批阅?]

好，再次感谢你，感谢你对主席表示的感谢，也感谢你对外空司司长表示的赞扬。谢谢。

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者是尊敬的大韩民国的代表。大韩民国代表请发言。

June Hyuck Cho 先生（大韩民国）：谢谢主席。我代表韩国代表团祝贺你再次当选为第四十八届小组委员会会议的主席。我相信，这届会议在你的领导下定能获得圆满成功，而且你的丰富经验和专长能够做出贡献，我也赞赏外空司秘书处为本届会议提供的高质量的文件和所做的筹备。

在讨论这个话题之前，我首先表示我们对于本月在也门发生的恐怖主义悲惨事件的愤怒和我们的悲痛。我们坚信，[任何恐怖主义行径都没有任何理由发生?]。而且我们最强烈地谴责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行为。

主席，在过去的 50 年里，外空科技取得了重大进展，空间应用活动在各个领域都有了迅猛的发展。我们在国际社会上又能够进一步分享这些成果，即使在最不发达的国家，空间技术所带来的惠益我们也能够随处看到。这主要是我们扩大了在这一领域的合作，比如联合国的防灾计划。

空间法在过去的 50 年里有了不断的发展，现在起到很大的作用，能够为空间国际合作奠定基础。

四个外空条约的签约国越来越多，我国代表团希望，1967 年《外空条约》能够在近期发生变化。空间活动的国家立法增多，证明了国际社会在不断地增加利用空间法体系，立法机构不光是把国际文书有效地纳入到国家法律制度中，而且不断地在缩小日益发展的空间活动以及国际法律制度之间的鸿沟。

通过分享信息，介绍各国的立法和可能的统一和协调，我们也能够进一步改进国际合作的法律框架，也能够对空间法的发展方向提供一个指导。

在我们争取达成一致的时候，我们不应当忽略国际空间法发展方面的双边和区域协定，这些法律协定对于利用外空进行国际合作奠定了非常关键

的基础。

主席,我想借此机会向大家介绍一下韩国在过去几年里取得的成就的总体情况,我们未来在空间法方面的计划和展望,以及未来的空间活动。

首先我高兴地告诉大家,韩国的第一个空间发射器将在今年下半年进行发射,将在朝鲜半岛的南端耐若航天中心发射,KSLVINE 是我们与俄罗斯根据 2004 年韩俄合作协定,以及 2006 年《技术保障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研制开发的。

韩国与美国在空间活动方面也保持了密切的联系。去年,韩国教育部与美国航空和宇宙航行局签署了合作协定。韩国政府现在正在尽力地加深韩美在有关领域的合作,我们要建立共同的月球网络。

在国家一级,韩国作为《外空条约》的缔约国以及《营救协定》、《赔偿责任公约》和《登记公约》的成员国,颁布了空间发展促进法令,这是 2005 年 11 月的行动。根据这个法令,韩国政府建立了国家空间物体登记册,而且去年韩国政府也向外空司通报了我们的这个登记册建立的情况。

韩国政府在法律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上已经宣布,韩国颁布了《空间赔偿责任法案》,英文版在外空司网页上可以找到。

本代表团借此机会通知你,2009 年 10 月将在韩国大城举行 2009 年国际航天大会。大会准备工作进行得非常好,我希望这次会议能够在持续、和平、进步发展空间的主题下取得成功。

最后,我重申,我国政府充分承诺支持国际社会的积极努力,以实现为全人类造福的[?外层空间的法律机制的建造?],谢谢。

主席:他说的是一次宇航大会。感谢韩国代表代表韩国所做的发言。

我同意,我们对本月韩国旅游者在也门遭受的恐怖主义伤害感到非常愤慨。你向我们委员会介绍了韩国对空间立法工作所持的立场。你们强调的是国际立场,要通过外空条约以及相关的其他联合国条约,来管辖空间法律和立法。

另外,你也强调了韩国国内的一些立法活动。在此,我们非常欢迎你们制定了国际空间促进法案,并且[?11月也得到2005年一个国家注册机构来注册相关的空间物体?]。

此外,你们也于去年通过了空间赔偿责任法案。这可以说是你们国家空间法的一个重大发展。[?你们也分清国际空间法和国家空间法这样一种不同以及两者之间的关系的加强?],同时也加强空间的立法工作。

我曾经有机会参加国际宇宙航行联合会上星期在巴黎举行的会议,我目睹了 2009 年宇航大会筹备工作的活动。当然我们知道这是将要在你们国家大中举行的会议。届时,将有许多与会者出席,所以,相信韩国会为这次大会做出充分出色的准备。

再次感谢韩国,再次感谢你对我,对主席和其他成员,对外空司官员所说的赞美之词。

名单上下一位发言者是阿尔及利亚代表,请他发言。

Ahcène Iouni 先生(阿尔及利亚):首先,我国代表团很高兴看到你主持法律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我还想借此机会感谢外空司司长 Mazlan 女士,以及[?听不出?]率领外空司工作人员所做的充分准备。

我们参加本届会议表明,我们愿意努力加强外空活动[?听不出?]所展开的国际外空立法工作。[?加强空间法各国的发展中国家能力?],阿尔及

利亚空间机构非常有兴趣来跟踪了外空委两个小组委员会展开的相关讨论。

我们空间局也是为了推动空间活动的和平利用而努力开展科学活动。在这个框架内，阿尔及利亚与有关国家缔结了一系列的理解备忘录，比如说中国、俄罗斯、南非、阿根廷、比利时、乌克兰、印度、韩国、法国、美国。所有这些双边协定都强调我们要将有关的技术加以转让，要允许我们在外空领域开展活动。

关于外空的定义、划界和地球静止轨道的使用问题，我们特别关心的是与使用地球静止轨道有关的一些特征，[??]基本是由电联和外空委共同规范的。

至于轨道位置分配的原则，先来先拿，有点不公平，尤其是对能力弱的国家不公平。我们希望在在外空方面，法律小组委员会，能够提出有关的措施，加强目前关于地球静止轨道的法律规范工作，使所有国家能够公正地获得轨道资源的使用。当然，卫星技术的发展使我们能够从更多的角度进入了[? 听不出?]轨道。

议程项目 4 谈到五项外层空间条约的义务。阿尔及利亚批准了其中三项外空条约，一是 1967 年的《外空条约》，还有《空间物体造成损害的赔偿责任公约》，再就是《关于登记射入外层空间物体的公约》。关于[? 听不出?]按照《国内[? 听不出?]空间物体登记公约》，我们打算建立国家登记处。2008 年，阿尔及利亚空间局已经提出了提案，目前正在有关当局批准。

至于如何加强国家的能力，推动国家空间法的发展，这是我们国家空间方案中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和高教部、研究部打算开设一个研究生班的空间法课程。

2007 年，我们建成空间应用专业的博士研究

院，来推动教育研究工作，还有 50 位研究生在 2007-2008 年成为我们的[? 注册学生?]

根据议程项目 11：和平利用外空方面的信息交换，我们也将就有关的国家空间活动做介绍。

关于[? 移动设备空间资产的议定书?]，我们认为，重要的是，公共服务的利益要得到承认、得到强调，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更多的使用卫星的机会。

我们非常重视委员会的工作，将充分支持委员会的工作，以加强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谢谢主席。

主席：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在发言中对国家工作所做的介绍。你们强调了你们国家在空间法方面所做的努力，也强调了需要在会议期间审议的一些主要议题。

你充分阐述了你们在地球静止轨道利用和外空定义和划界问题上提出的观点，并且强调你们特别关注发展相关的地球静止轨道的特性。你也强调有必要改革现有的一些与地球静止轨道有关的法律法规，以便所有国家能够公平地获取地球静止轨道资源。

你也向小组委员会介绍了阿尔及利亚对联合国外空条约所持的立场和态度，并且表示愿意建立国家空间物体登记制度。

另外，你也提到在拯救宇航员制度方面取得的进展。你也提到加强国家在空间领域中的努力，并且重申了你们国家非常支持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

再次感谢你的发言。当然也要感谢你对外空司，对 Othman 女士所做的工作表示的感谢。

下一位是俄罗斯联邦代表，请他发言。

Vasily Y. Titushkin 先生（俄罗斯联邦）：

谢谢主席。

主席先生，各位代表，首先，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向你 Kopal 教授表示致意。你的权威地位将再次确保法律小组委员会取得的成功。我们小组委员会是推动国际空间法逐渐发展的重要机构。

各位代表，俄罗斯赞成就国际合作加强国际空间使用探索开展对话。外空委及其法律小组委员会是最可靠的，证明是非常有能力的机构，是可以推行空间领域的国际合作的一个论坛。[？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就是充分说明了全球真实可靠地解决方法的例证？]。证据很多，从一开始，外空委所做的各项决定都是以协商一致方式为基础的。

大家知道，在联合国主持下，关于外空活动的主要国际法律都是由联合国拟订或推出的。但是人类在发展，所谓的“宇宙俱乐部”也在不断地扩大。许多国家推出了自己的庞大的空间方案，[？其中也逐渐进入到外空的宇宙轨道中。？]

所以，我们可以说，外层空间真正出现了一场技术革命。新的空间技术发展使我们能够把空间系统、空间飞行器不断地研制出来，与过去的一代相比，是非常不同的。

举一个例子吧，一个新的发射系统，比如说[？airspace？]就是空间发射器，[？还有拦截了所谓的纳米技术的推出，？]使得空间利益会被更大的消费群体来使用，也能够更造福于有空间能力的国家。另外，我们也看到有一些非国家机构、私人企业，甚至个人开始发挥作用。新的合作方式和方法在和平利用空间中也逐渐出现。

当然，在这种背景下，我们也更清楚地看到了空间活动发展可能导致的一些负面要素。有些例子可以说明这一点。比如说，空间人为的污染比如说空间碎片的产生，以及空间物体的登记问题。

此外，还有赔偿责任，就是空间活动产生赔偿责任的问题需要更深入的研究，以及所谓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问题。

另外，空间活动走向军事化，是我们感到担忧的。我们说过，这种空间军事化与联合国空间条约，以及这些条约的根本原则是相违背的。在空间部署武器不可避免地给和平利用外空的体系，以及整个国际安全体系带来不利影响。

在这方面，我们提请各代表团再次注意有一项建议，即拟定一项国际公约，禁止在外层空间部署武器，禁止对空间物体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器。禁止在外空部署各种武器并且全面禁止任何反卫星系统或其他影响空间物体的活动，禁止这些活动是符合每个国家的利益的，不管这些国家是否是[？外层空间委员会？]的成员。我们必须清楚地意识到，我们设置了外空军事化障碍，或者禁止在外空部署进攻性武器，除非如此，今后外空有可能成为不可解决的冲突和军备竞赛的场所。我们认为，这样是不符合我们的共同利益的。

主席先生，显而易见的是，现有的法律依据不足以应对外空活动方面的新的挑战。这一漏洞要求人类不断地发展国际空间，提高空间活动的效率和效力，造福所有国家，确保可持续发展的经济社会发展、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上，我们越来越多地谈论有必要采取这些措施，调整国际法律制度，就是外空的法律制度，使之适应时代的要求。

我们认为，改进并修订空间法的关键条款[？必须？]是全面的，而且必须是循序渐进的。

在此，我们想提请各代表团注意如下建议，即制定联合国[？外层国际？]空间法的全面公约。这是由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于 2001 年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上提出的，最后得到若干其他代表团的支持。现

在这些国家已经成了建议的共同提案国。

我们认为，在[听不出]化努力的框架内，我们可以在如下方面找到可以接受的解决办法。这些问题正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上辩论。[比如，使外空条约始终变化？]外空的定义划界，减少空间碎片以及[许诺]的其他问题。这样的一个国际法律文书使我们能够了解有关空间探索和使用空间技术的所有方面，[进行一个综合全面的文书当中]，能够考虑到所有参加空间活动的国家，我们请其他国家也支持这一建议书。谢谢主席。

最后，我要指出，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将积极参加每一个议程项目的讨论。

主席：谢谢尊敬的俄罗斯代表的发言。

在你的发言中，你涉及到了国际空间合作的许多方面。在进一步发展国际空间法方面，你强调了外空委法律小组委员会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你还强调，从一开始外空委就是以协调一致做出决定的。然后你提到了国际合作的一些经济方面。你提到在外空活动当中正在发生真正的技术革命。

然后，你提请我们注意这些技术革命所产生的问题的一些不良后果。一是空间活动的责任问题，另外一个保护外空的产权问题。

你还提请我们注意外空军事化的危险，注意在外空部署武器对和平利用外空法律制度以及整个国际安全体系都会产生负面影响。你还提请我们注意，就防止外空的武器化和在对外空活动中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制定一份国际条约所提出的建议。

此外，你提到，有必要全面发展国际空间法，造福所有国家。你还回顾了俄罗斯在 2001 年提出的一个建议，在联合国主持下制定一份全面的外空公约。

再次感谢你的发言，也感谢你对主席和小组委员会所说的客气话。

名单上下一个代表是尊敬的马来西亚代表。

Nurashikin Ismail 女士（马来西亚）：谢谢主席。我们对你再次主持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感到高兴，也祝贺 Mazlan Othman 博士在担任外空司长所做的重要工作。

各位先生、各位代表，各位阁下，女士们、先生们，我首先提一些自上届小组委员会会议以来马来西亚发生的一些值得指出的事件。

2007 年发生的一些事件。我高兴地宣布马来西亚将于 4 月用美国的[遥控]一号运载火箭来发射一枚叫[拉萨康比]卫星，将从马绍尔群岛的一个发射场发射。该卫星的图像将用于森林、渔业、移民、安全和其他方面。这个小卫星是一个小的低轨道卫星。

马来西亚是《外空条约》的缔约国，也是《营救协定》的签署缔约国。马来西亚[对空间性的研究加入其他条约的问题]，因此起草了一份马来西亚外空草案，规范马来西亚的空间活动。目前相关方面正在协商，以便最后敲定这份草案。

马来西亚正在起草空间政策文件，预期将于今年年底完成。马来西亚空间政策文件将有力地支持马来西亚外空法案的起草工作，并且成为这项工作的基础，预计这项工作将于 2010 年完成。

代表团审议核动力源原则应该采取一种务实的做法，以便制定出一个新的框架。在符合新的要求的情况下，任何对原则的审查都应该是全面的。

马来西亚认为，利用核动力源的国家应该根据这个原则来进行活动，防止发生碰撞或者事故从而危及地球，因为空间物体与携带核动力源的空间物体有相撞的风险。核动力源的使用应该仅限于深空

飞行。此外,对这些飞行应该采取必要的安全控制。

有关议程项目 8 : 审查移动设备国际利益公约空间资产议定书的情况,马来西亚已经加入了该公约和《航空器议定书》。两个文书都已经于 2006 年 3 月 1 日生效。为了执行《公约》和《航空器议定书》,马来西亚已经起草了有关移动设备国际利益[?.....?]

有关空间碎片减缓措施的国内机制,我们理解的是碎片数量在增加,有可能导致潜在破坏和碰撞的概率也将相应增加,因此我们认为实施某些碎片减缓措施应该是[?听不出?],而且也是必要的步骤,这样才能保护空间环境,留给子孙后代。

主席: 谢谢马来西亚代表的发言。

马来西亚代表向我们介绍了马来西亚计划于今年 4 月发射一枚卫星以及为此国内所进行的合作。

你就小组委员会议程上的主要议程项目,特别是议程项目 4,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也发表了意见。你向我们介绍了马来西亚加入外空条约的状况。你建议对议程上的其他项目采取务实的做法,认为应继续努力起草《开普敦公约》的《空间资产议定书》。

谢谢你的发言。下面请尊敬的德国代表发言。

Ingo Niemann 先生(德国): 谢谢主席。主席先生,德国代表团感谢你干练地主持了去年法律小组委员会的会议。我们期待着今年的会议也圆满成功。此外,德国代表团也感谢 Othman 女士和外空司所有工作人员在过去一年为准备本届会议所做的工作。

主席先生,一些代表团提到了一个问题,德国代表团也想特别强调一下这个问题,这就是空间碎片减缓的问题。

德国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2007 年大会通过了《外空委空间碎片减缓指南》。我们也支持通过[?听不出?]议程项目 10 : 空间碎片减缓措施国家机制的一般性意见交换。

我们对最近 2008 年所发生的以及今年前几个月发生的有害的轨道事件表示关切,这提醒我们空间碎片是所有航天国家所面临的一个严重问题。德国代表团相信空间碎片减缓问题将[?继续存在?]而且变得更为重要。

德国代表团认为,法律小组委员会是就减缓空间碎片做法和法律机制交换意见的一个很好的场所。在这方面,德国代表团宣布,在议程项目 10 下我们将介绍一项德国空间中心为了应对这个问题所设计的一个国家机制。德国通过其国家空间中心很高的空间碎片减缓标准,这对所有的航天国家都有好处,我们期待着小组委员会讨论这个问题。

鉴于所有航天国家对这个问题的重视,德国代表团可以想象法律小组委员会将在今后将这个问题作为常设议程项目来讨论。谢谢。

主席: 谢谢德国代表的简短发言。你的发言言简意赅。你提到空间碎片问题,考虑了这个问题的法律方面,这个问题是首次纳入小组委员会今年议程的。你认为空间碎片是所有航天国家面临的严重问题之一。你将在本届会议期间介绍德国航天中心为这个问题所设计的国家机制,对此我表示欢迎。

你还向小组委员会提出一个重要建议,就是鉴于这个问题对所有航天国家与日俱增的重要性,德国代表团可以想象法律小组委员会今后将把这个问题作为一个常设议程项目来讨论。

再次感谢你对外空司司长、外空司工作人员,对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所说的客气话。

下面是尊敬的古巴代表发言。

Daniel Codorniu Pujals 先生（古巴）：谢谢主席。古巴代表团欢迎你再次担任第四十八届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主席。我们重申愿意在你的领导下为这次会议的圆满成功做出贡献。

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外空司，特别是外空司司长 Mazlan Othman 女士在过去一年所做的工作。也感谢外空司为组织本届会议所做的努力。

主席先生，古巴认为，空间科技的发展对于人类的目前和未来非常重要，空间技术为通信、自然灾害研究提供的服务表明，迫切需要竭尽全力维持外空用于和平的目的，我国代表团赞成如下意见：

联合国所通过的外空条约和[？外空法律？]原则是今后空间活动和平发展的重要基础。我认为维护外空用于和平目的要求更新国际空间法，这充分地说明了在空间使用各种武器都是受到禁止的。

军备竞赛进入外空的危险在日益增加，这种威胁不光是影响到了和平利用外空，也影响到整个人类的生存。因此，本代表团认为，最为重要、最为关键、最为实际的问题，就是所有国际组织包括外空委应当解决这个关键问题。

除了彻底地、坚决地解决外空使用武器问题之外，我们也应当讨论其他相关的问题，比如外空定义和划界问题，保障地球静止轨道不歧视地使用问题，私营公司使用外空问题，空间碎片问题以及外空使用核动力源问题。

首先，我想简单地谈一下本届会议议程上的其他项目。我国代表团特别强调我们高度重视外空的划界和定义。缺乏一个明确的定义，不利于和平利用外空方面的安全和信任。因此，我们希望能够听到建设性建议。希望专题工作组的讨论也能够获得成功。另外一个重要问题现在还没有解决，这仍然值得我们优先重视。这个问题就是地球静止轨道问题。

地球静止轨道是一个有限的自然资源，而且日益处于饱和，因此，轨道的使用必须保证各国公平合理地使用，特别要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关于外空使用核动力源，我国代表团认为，鉴于科技小组委员会取得的进展，因此有必要修改和更新外空使用核动力源原则。应当制定一个有约束力的文书来对外空使用核动力源做出保证。

主席，古巴重申，我们相信外空应当用于和平目的，这是我们的最基本原则，要保证子孙后代的安全，我们要保证整个人类能够从外空中获益，这一点是必不可少的。谢谢。

主席：我感谢古巴代表刚才所做的发言。你代表自己国家做了这样一个发言。你专门强调了需要维护外空完全用于和平目的的原则，结合这一个观点，你建议更新空间法，尤其是不要把武器引入外空，以便专门应对这个问题，有必要让相关的所有国际组织，包括外空委来参加讨论和解决这个问题。

最后，你还提到了议程上的一些项目，你专门强调了需要在定义和划界问题上取得实质性进展。你还提请我们注意该议程项目工作组的工作情况，而且在其他重要问题上，你强调了我们需要讨论地球静止轨道的现状，以保证合理、公平地获得外空这一有限资源，特别是需要照顾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谢谢。我也感谢你对主席、对外空司的感谢。

名单上的下一位是尼日利亚代表。下面我请尼日利亚代表发言。

Ayo Otepolo 先生（尼日利亚）：谢谢主席。尼日利亚代表团赞赏你努力主持小组委员会本届会议，高效率地领导我们的工作，我们要感谢 Othman 和其他非常敬业的工作人员为外空司的工作所做的贡献。

尼日利亚代表团在此强调,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是极为重要的,我们的工作目的是指导国家和其他实体和平利用外空的活动。制定一系列的原则和规则来指导各国和其他实体在空间开展活动。这是一项必不可少的工作,因为活动范围给人类和环境都带来了各种影响。

考虑到大会给予外空委的一个明确授权,就是讨论和平利用外空方面的国际合作,本小组委员会有责任迎接挑战,提出一个路线图,以确保和平、安全、有节制地、守规则地使用外空,因此我们需要不断地发展这方面的原则和规则, [?应当能够利用,能够得到适用一段时间并且应当成为规则,成为国际法的习惯规则?]。

在面对这一挑战的时候,我们不应当躲避责任,我们应当不断制定出有约束力的规则来,包括如何使用外空核动力源,还有空间碎片,以及地球静止轨道的使用和外空定义和划界方面都应当具有具有约束力的规则。考虑到这一点,尼日利亚赞赏各小组委员会、各工作组所做的努力,制定出有关的原则来指导和管理外空活动。这一工作成果能够大大地帮助外空委制定出有关的规则,对成员国和其他实体的外空活动提供指导。

主席,尼日利亚认为,现行的五个联合国外空条约大大地加强了和平利用外空方面的国际合作。

迄今为止,它帮助我们防止外空出现无节制的有害活动,因此,成员国,包括观察员和其他实体如果还没有采取行动,应当根据国际合作精神来批准这些条约。

本着这一点,我们赞赏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和欧洲空间局旅游中心昨天举办的关于《月球协定》的座谈会。这为我们提供了关于这个条约的非常有用的信息。

目前,尼日利亚批准了五个联合国外空条约中

的四个,而且政府正在采取必要的步骤把批准的条约交给国民议会,以使得它们能够成为国家法。

同样,在过去一年里,政府向国民议会提交了一个建立国家空间研究发展局的法令。这个法令会给 1999 年根据总统令所成立的机构带来法律依据。这个法令也给空间局赋予了一些国家活动。空间局也将管辖尼日利亚其他实体的活动。在尼日利亚的空间政策和计划中提出了一个长期规划。这份文件是一个 25 年的路线图,提出尼日利亚如何通过空间科技来实现社会经济发展。

我们意识到,空间能力的不断发展壮大以及空间活动的增长和扩大,需要我们加强监管外空活动的规则,并且让我们更好地了解空间活动行为所产生的法律影响。为了使尼日利亚和其他国家能够掌握有关的经验,履行自己在条约方面的义务,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到空间法的应用。

空间法与许多其他法律比较而言,对于许多发展中国家来说都是比较新颖的。许多国家缺乏必要的专长来跟上空间法发展的步伐,对这些国家来说,为了让他们赶上法律发展的速度,我们小组委员会有必要整体地提供援助,提供培训和能力建设,以使这些国家能够充分认识到并且履行自己的条约义务。

我们期待着能够在空间法能力建设这一议程项目下通过具体的决定,以便协助发展中国家跟上法律的发展。包括了解其他的外空活动和其他实体的活动所产生的法律影响。谢谢。

主席:我感谢尼日利亚代表代表他们国家的发言。你的发言提到了一些想法,是值得我们考虑的,例如你建议确定一个路线图,以确保和平、有序、安全地利用外空。而且经过一段时间之后,它可以成为国际法的习惯和规则。你还提到了一系列的议程项目,向我们通报了你们国家的现状,也就是你

们加入联合国这些条约的情况。

你高度赞扬在本届会议上举办的座谈会，也就是昨天搞的座谈会，讨论了《月球协定》的问题。你说这个座谈会提供了很多的信息，让我们了解了这个协定的作用。你还提到尼日利亚批准了五个联合国条约中的四个，现在正在采取步骤，准备把批准建议提交国民议会批准，以便把条约转化为你们的国家法。

最后，你说，你们政府向国民议会提交了一个法令，要成立国家空间研究发展局或者机构。尼日利亚有了自己的空间政策规划。最后，你提到了对你们国家，对其他发展中国家而言，空间法是一个新颖的东西，因此需要得到培训，得到能力建设，以便这些国家能够履行自己的条约义务。在此方面，你强调了空间法能力建设的这个议程项目，谢谢。

下面请智利代表 Raimundo González 大使先生发言。

Raimundo González Aninat 先生（智利）：谢谢主席。我们倍感高兴地看到你坐在主席台上。在进入会场之前，我经过了一道道的警察封锁。以前，代表们还能够得到礼遇，这次得脱光衣服才能进来。这一点我们必须在这儿公开提出意见，因为我们应当得到更大的尊重，能进入会场就算是一个很大的成就了。

我们想来谈一下对于本代表团来说非常重要的一些问题。对我们来说，这个非常重要的遥感问题在去年得到过讨论，去年我们提出了一个文件，其中涉及到空间技术在气候变化方面的重要作用，气候变化在全世界正在发生。

随着时间的推移，[? ?]尽管这段时间不长，只有一年的时间，但是全球气候变化和粮食危机问题真的越来越逼近了。在大会会议上，我们进

行最高级别的粮食安全问题的讨论，这不是一个并行的会议或者是活动，而是一个完整的专门会议，而且在外空委的会议上我们也对此开展讨论。

我们会议主席，现在他不在场，也就是阿根廷大使，我们请求他向秘书处转达这样一个概念，就是我们应当保证我们的[? 便利?]，也应当在别的场合开展。

我们自己国家面临着意想不到的情况，例如，许多[? 主持?]委托[? 西宝?]在我们国家举办一次讨论会，这是哥本哈根讨论会的一个分支机构。外空问题没有得到任何讨论，[? 这就违背了小组委员会所讨论的情况，?]违背了我们的意愿。我们应当也来调查一下大会到底出现了什么问题，[? 我们必须定期地，制度化地来发挥协调，?]也是粮食问题应当与外空结合起来。我知道外空司在此方面已经加倍做出了努力，但是我还是想了解一些情况，请告诉我这些信息有没有向秘书长转达，是不是按照我们的要求把我们的意愿向秘书长转达了。我们必须注意这一点，必须去落实。

在第三次外空会议上，我们有一个决议，也就是所谓的《空间千年关于空间和人类发展的维也纳宣言》。在该决议第一（b）段中，我们看到有这样的话，就是空间应用应该有助于加强整个人类的福利。

各国应该采取远程医学和粮食安全方面的措施，如果想从法律角度来讲，有没有采取措施确保世界资产的安全，我为什么强调世界资产这个概念呢？因为这方面有理论、有书籍、有著作、有研讨会，专门讨论什么叫世界资产。

我为什么在这里谈这个问题？因为这也关系到环境保护。的确，这对整个世界的环境或者气候也有着深远的影响。

因此，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必须掌握所有能

够掌握的工具来保护世界环境。所以，世界资产比如说像世界和平与安全，都在同一个概念下，而这与我们的千年目标密切相关，需要有相关的法律、先决条件、先决法律原则，才能真正实现所谓的千年目标，才能对我们所说的这些问题进行有效的规范。

我们认识到问题是存在的，甚至是结构性问题。有些是事实，[? 比如说有些成员说加以观察这些原则，?]这些东西并不是说是错的，只是说这些原则是太旧了一点，就是十几年前通过的。然后又说这些原则在目前时代也是相关的、密切的，其实不是。它与我们所说的这些目标在应用方面没有完全吻合。而且这些条件发展中国家并没有充分享受，[? 所以这一段一旦获得有关的信息必须要传播。?]但事实并不是这样，没有传播。

另外，对空间法律的制定也要加以考虑。比如说目前的商业化、私有化的趋势的发生，就意味着在空间法概念中要考虑到有空间能力的国家，还有有空间能力的国家不断出现的一些新情况，也就是说信息传播问题。要对整个世界，对发展中国家都应该是有利的。比如就说智利吧，在我们国家，当过去有人谈到国家安全的时候，[? 有可能所谓的封锁有关的信息，?]但从法律角度讲，我觉得这方面的工作是不够的。我的立场很多人是同意的，这不是政治立场，是一种法律立场。

必须要有所规范，要做到有规范就必须要有工具。这个工具要用来对付对世界资产产生的威胁，比如说空间碎片的指导原则。我们怎么可以充分地利用，这点我们不能理解，我们不断地看见有事故发生。比如说最近[? 乙星?]跟一个俄罗斯的卫星相撞，说这个碎片指导原则取得了成功实在让人难以理解。看不到真正有什么重大突破，也许这个指导原则只是算一个微小的进步罢了。怎么算成功呢？事故在不断发生嘛。

我们当时就强调，这些碎片原则应该与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有密切的相关性，要由大会来通过，但是有人不这么认为。你要给我讲清楚，是成功了吗？谁能当着我的面说没有发生过事故，事故在不断发生。我们甚至对什么叫空间物体还没有下一个真正有意义的定义，对空间碎片也是一样，我们能不能界定空间碎片的数量？我们可以展开各种辩论在国家法律委员会上或者在国际论坛上讨论。2006年、2008年，我们已经开始讨论了，比如说有关物体的非法运行等等。

起码应该指出事故是真实发生的，它可以构成真正的灾难。[? 而这些事故的发生以及灾难的可能发生需要有立法。?]受到损害的地区和国家有权得到赔偿。所以这有赔偿责任问题，因此事情不仅仅是在监测相关的危险，还有道义上的责任。法院就有这个规定，就是要以公平原则做出判决。所以这是一种紧迫的要求，[? 小组委员会竟然不能大声地宣称我们对这些问题所需要的原则。?]实在让人感到不解，很难想像。毕竟，我们有授权任务，也是第三届外空大会已经给了我们这种授权，大会也批准了这些建议，这就是与和平利用外空相关的决议。

在该决议序言部分中，我们读到很清楚的内容。比如序言部分第八段就说，深信千年决议的重要性，《维也纳宣言》中的重要性。而《千年宣言》也提到维也纳第三次外空会议，就是说这跟其他大会决议一样必须要执行。

所以，十年通过的决议具有约束力，我们应该考虑新的规范，比如人类安全、个人安全，还有具体的触及空间物体造成的损害。

要具体处理环境的问题，比如说1987年加拿大就受到空间碎片的损害和影响，俄罗斯的一个卫星碎片就降落到加拿大领土上。当时就应该[??]，我记得当时好像是有赔偿做出的。

另外,我们与日内瓦的裁军谈判会议也有着必要的联系。我们不应该假装说这个裁谈会不存在,它已经举行多少年了。的确,这个委员会多年没有展开工作,[?因此?]我们也不能简单地说把《外空条约》在裁谈会上去处理。但是实际上那个地方处理外空了吗?不处理。所以整个情况不是大家想像那样的。

参加日内瓦裁谈会的大使同时也在纽约开会,三个月在日内瓦,三个月在纽约,但没有任何进展。裁谈会甚至不能有一个像样的工作日程,所以必须要认真地面对当今世界的危机。

我们必须要在小组委员会上对外空条约的问题展开工作,要承认我们小组委员会与裁谈会,也就是说外空委与裁谈会必须要建立起联系。因为在谈到和平利用外空的时候,我们能够假装说外空不存在威胁吗?怎么会这么想呢?

如果没有相关的信息资料做依据,甚至连分析有没有威胁都做不到。因此,应该和裁谈会建立起直接的联系。

所以,如果我们希望整个过程最后取得成功的话,[?.....?]因为很多代表团在发言的时候都说本届会议将圆满成功。我觉着我不敢保证。主席,这不是你的错,是成员国有没有这个意愿。

我们要想使会议取得成功,就必须把我们的工作和裁谈会建立起联系。我们必须确立起一些论坛,[?来联系核能的使用问题?]。如果这些事情做了,应该可以说我们的会议就取得了成功。也就是说,要对这种远距离观察采取一种崭新的角度,像俄罗斯代表所说,我们需要拟定一些新的外空方面的法律和原则,因为现有的一些已经过时了。

所以,我希望在本届会议期间我们能够取得真正的进展。我刚才提到这几点都希望能看到进展。如果有这种进展,你才能说会议取得了成功。在充

满着沮丧的时代,充满着困难的年代,让我们努力地克服这些困难。

主席:感谢智利代表所做的发言。不错,你的发言充满着有意思的思想,重要的概念。你鼓励法律小组委员会去处理这些问题,因为这些问题对各个国家都是重要的。你先强调了气候变化的问题,这在上届小组委员会上已经讨论过。因为我们当时建立了一个有关新议程项目的工作组,当时你就重申先前提过的建议,今天你再进一步阐述,你特别提到空间技术作为一个工具促进相关环境保护措施的重要性。

另外,在发言中你使用了一个很有意思的词汇,就是说世界资产。我理解你是在强调这与环境保护也是有关系的,也就是说不仅仅是和平利用外空技术的问题,同时你也强调要保护我们的环境。你在发言中也强调信息传播的重要性。另外,你在发言中又让我们注意到空间碎片指导原则的应用,你强调要采取具体步骤。另外,就我理解而言,你强调小组委员会的工作应该与其他一些机构的工作建立联系。

你说到《赔偿责任公约》里存在一些漏洞或者空白,而且你也希望能够建立起一种国家工具,来加强这方面的工作。

另外,你在这里又唤起我们对日内瓦裁谈会的重视,介绍了裁谈会的一些工作特点,强调外空委和裁谈会之间要有更好的互动或者是联系。

最后,你提到有必要更新,有必要根据空间活动和空间技术新的发展来更新国际空间法规则。这是我所记下来的一些内容。也许有些内容我没有完全记下来,也许你在发言当中还有更多的内容和建议。也感谢你对外空司工作人员,对主席所说的客气话。再次感谢。

下面请尊敬的希腊代表发言。

Vassilis Cassapoglou 先生（希腊）：谢谢主席。主席先生，首先祝贺你再次担任外空委法律小组委员会的主席。通过你我还要感谢其他的同事提名我担任议程项目 4 工作组的主席。在就有关问题发表一般性意见之前，我想再次强调控制问题的重要性。

两年前，我们[听不出]，我们进入一个警察国家。我的好朋友，智利大使刚刚指出，他需要应对[.....]，在进入[维也纳]国际会议中心以前，要过三四道关卡才能进来。[但是进行的这种检查方式]。1930 年代，[芝加哥市的这种傲慢拿着枪进行搜身]，如果大家对恐怖主义袭击精神紧张的话，我们需要看精神专家，这是不能接受的。他们从来不说请、谢谢、先生、女士。

我想主权国家的代表不应该受到潜在的恐怖主义分子的待遇。如果这些人需要精神病专家帮助的话，没问题。维也纳有这么一个故事，弗洛伊德就是来自于维也纳，如果需要的话，可以到任何医院去就医。我觉得太过分了。

各位还记得，联合国总部大楼面前有这么一个标志，就是一个被扭弯的枪管。各位还记得这个象征意义的雕塑，就是说不许用武器，不许使用警察的方法。

我们说的是联合国的警卫，并不是奥地利的警卫，把我们按照恐怖主义分子来对待。这显然[.....]，当然这是顺便一提，但是这是令人非常遗憾的。

昨天下午，有两个研究所联合举行了一个专题讨论会，讨论的主题是《月球协定》。讨论很重要，也很有意思。向我们列举了一些挑战，促使我们考虑国际空间法的未来。在这方面，我要说的是，长期以来，我们一直将外空视为一种生态系统，一种需要得到保护的生态系统。在小星球，地球上的人

类有责任保护外空这一生态系统。人类试图克服重力进入外空，正像我们昨天所说的，我们非常渺小，我们与宇宙相比非常渺小。但是，我们对外空这一生态系统所进行的活动可能造成的灾难将是非常严重的。

各位还记得，[一星]公司宣布破产时，轨道当中共有 63 枚卫星在飞行。这些卫星一夜之间就成了潜在的碎片。三四周之前发生的事故再次证明，对卫星和空间运输管理与以往一样重要。过去多年来，空间活动已经成倍地增加。这些活动有一种监管制度，那就是说，现有的监管制度非常有效，即使现在有限的监管制度没有受到遵守。

因此我们看到，国际监管努力的支离破碎，需要填补巨大的空白或漏洞，这样才能制定一个全面的外空法规。

人类目前正在经历经济危机，重要的是我们在经历严重的经济危机。不知道各国的空间活动能否接受一个国际组织的监管？有些显著的例子，一个是国际空间站，是一个民用的空间站，是可由所有的进行空间活动的国家效仿的一种模式。我们所需要的只是一个组织。

不幸的是，在空间的 50 年历史当中，没有出现任何专门的国际机构来填补这一空白。

1937 年，电信运营商，是与布鲁士和奥地利第一个公约同时产生。1965 年，在巴黎出现了第一个组织，以便建造当时的电报通信业，然后成为了在柏林成立的国际电报组织。但是，我们在这么多年之后，还是只有外空委。现在仍然没有一个总体的监管制度。

法国前总统希拉克总统曾经在蒙特雷发展融资问题国际会议上提到过国际资产或者国际财富问题。这些财富，也是国际公共财富，必须得到保障并留给全人类。

我们要求全世界所有国家加入现有的条约。大家都有权利和义务，大家都应该遵守该条约，尽管他们不一定知道，但是大家都应该加入该条约，应该加入全球空间监管，接受全球空间活动监管制度的监督。这样才能够享受外空带来的好处。

[? 这是为什么所谓的私营化做法。?]估计多年来占上风的私营化做法没有被证明是一种令人满意的做法。我们需要一种不同的做法，是一种公共服务的做法，对公共财产来使用，管理这些公共财产或财富。因为大家都有为自己国家、为其人民服务的共同目标。

我不会在这里谈人类的共同财富、共同遗产，因为这里涉及到的是人的实际利益与外空活动今后的发展的联系。因此需要改变态度，我们必须促进空间法和空间活动的进一步发展，采取一种正确的办法来促进国际空间法和空间活动的进一步发展。

我们要考虑对这些活动规定更为严格的国际监管规范，外空活动必须为人类服务。更不允许国家成为私营部门的奴隶，私营部门应该为国家服务，不应该反过来，否则这种过程将导致人类毁灭。

请回顾一下二战，当时有人说准备了火药来实现其目标，这是毁灭欧洲和其他国家的一种系统的企图。这就是为什么有必要在这方面采取步骤来建立全面制度。我们应[??]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招至通信领域的一种监管模式。这是一种堪称楷模的模式，就是国家如何控制许可证的发放和审批，而且运营公司需要遵守规则。为什么不建立一个联邦外空通信委员会呢？这就是我的一些一般性意见。咱们讨论其他议程项目时我在就其他议程项目发言。谢谢你，也谢谢外空司的其他同事。

主席：谢谢尊敬的希腊代表的发言。感谢尊敬的希腊同事就本议程项目，就议程项目 3 所做的发

言。

我同意希腊代表在发言一开始所说的话，这里的安全检查有点太过分了。

今天上午，我差 5 分 10 点来到 VRC。尽管我是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但是他们不允许我进来，我感到很吃惊，必须要等这些年轻人，等他们先接受检查，用了一刻钟的时间才完成检查，也许可以采取点措施为代表提供方便[? 参加全体联合国会议的代表出入?]。在这个问题上我同意你的意见。

你还谈到议程上的一些其他问题。特别是保护外空生态系统这一问题。你用的是“生态系统”，我想这是一个非常贴切的说法、提法。你还强调空间活动的管理。对空间活动的监管范围非常有限，而且即使这种有限的监管制度也没有得到充分的遵守。你还谈到需要一个专门机构来监管空间活动，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很相关的想法。

但不幸的是，半个世纪之后我们仍然没有这样一个机构负责解决空间活动的技术问题和法律问题。所以，现在没有这样一个机构来监督各国在外空的活动。

最后，你说了一段非常有意思的话，你提到了法国前总统提到的国际公共财富。我认为这与我们的讨论不是太相关。

也谢谢你对主席所说的客气话。

已经没有代表团要求发言了。但是有两个观察员要求发言。请大家同意让他们来做发言。有两个非常重要非政府组织要求发言。第一个国际空间法研究所，也是昨天座谈会的组织方之一，空间法研究所的主席 Tanja Masson-Zwaan 女士请你发言。

Tanja Masson-Zwaan 女士（国际空间法研究所）：谢谢主席。各位代表，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很高兴地向尊敬的法律小组委员会代表们来提交报

告。

大家记得在 2008 年，空间法研究得到了外空委和两个小组委员会的常设观察员地位。而且我们许多年来一直是代表国际宇航联的，很多年作为观察员代表宇航联参加外空委的活动。

那么，我们现在来介绍一下过去的活动和未来的展望。2008 年，在法律小组委员会以及外空委 2008 年的会议上，有好几个观察员和我们的成员作为观察员出席了会议。我们与欧洲空间法研究所举办了两天的座谈会，那是专门针对法律小组委员会的成员的。我们讨论的话题主要是全球气候变化问题。文件可以从外空司网站上获取，有几个文件也列入了法律小组委员会的出版物中。

2008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3 日，在苏格兰的格拉斯哥举办了第五十一届空间法研究所的会议。总共开了五次会议，讨论以下问题：空间活动的国际司法，还有《营救协定》40 周年，以及武器化，还有《外空条约》第 4 条——武器化问题，还有近地物体和其他事项。而且我们也讨论了[？纸面的卫星政策监管问题？]。

第十七届 MAFRADLAX 空间法院的竞赛也在格拉斯哥的会议上举行。[？而且我们不断地讨论的案例包括了卫星经营方破产的问题。？]有来自于欧洲的 6 个团队、北美的 9 个团队，还有亚太地区 39 个团队参加了第一轮讨论。

最后的比赛是由海牙国际法院成员担任裁判的。最后一轮的赢家是澳大利亚西南威尔士大学的团队。

第三届嘎罗维座谈会也举办了，是 12 月 11 日在华盛顿举行的。与此相关的文件也放在了我们的网站上。下届会议准备在 2009 年 12 月在 COSMOS 俱乐部进行。

在本届法律小组委员会会议上，我们两个机构

昨天举办了一个面向各代表团的一个座谈会，也就[？……？]协定 30 周年，文件也会在我们的空间法研究所的材料中印刷。研究所希望我们明年再次邀请大家进行一次为期两天的会议。

最近，在维也纳 3 月 22 日的会议上，研究所董事会通过了一项声明，这个声明与座谈会相关。声明在昨天研讨会上也进行了宣读，并且也向大家散发了，它是由宇航联、国际天文学会和空研所共同举办的。

空间法研究所第五十二届会议将于 10 月 12 日至 16 日在韩国大中举办，我们要讨论以下的题目：就是为年轻学者举办一次主题发言会议，而且也将举办[？亚森吐里亚纳？]讲座。第二次活动是关于空间和平的题目。会议主要讨论如何加强法律措施方面的透明度和加强信任问题。第三个就是第三方的赔偿责任，也就是涉及到第三方从事商业空间活动所带来的赔偿问题。第四个题目是鼓励空间商业机制，它包括国家国际措施，以便能够促进企业开展空间业务。第五个问题是[？对地观测计划法律方面的挑战？]，特别强调发展中国家的挑战。我们也将讨论空间法和地对地观测方面最新的一些问题。我们要评价空间飞行等方面的内容。

当然，第十八届[？曼弗瑞德拉克斯？]空间法院的竞赛也在 2009 年举办。我们邀请国际法院的三个法官来当裁判。区域比赛将在欧洲、北美和亚太地区进行。我们第五十届大会，也就是在海得拉巴举行的会议记录已经出版。第五十一届会议的记录也将在今年夏季出版。

还有[？关于外空活动国际协定的常设委员会？]的报告也将在我们的网站上登出。而且我们也准备了有关的联合国年度审查结果的材料，也会放在空间法主要活动项目之下。

空间法研究所很自豪能够与外空委合作，也就

是与它的下属机构就空间法的发展开展合作。我们认为，有许多领域需要进行法律方面的管理，特别包括一些技术问题。因此我们希望把这些问题提供给外空委来考虑。

主席：我们感到很高兴能协助你们的工作，所以说感谢空间法研究所多年来一直是作为观察员参加委员会还有两个小组委员会的活动，再此表示感谢。

下面请另外一位代表，也就是另外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他也具有外空委观察员的地位。我想请国际宇航学院主任发言，请他发言。

Jean-Michel Contant 先生（国际宇航学院）：各位大使、代表们，主席，首先，感谢外空司司长，感谢外空法律小组委员会主席邀请我们出席这次会议。

我不想做长篇大论的演讲，只是用幻灯片给大家做一些介绍。我们宇航学院要帮助我们会议获得成功。

我们知道，我们是由航天方面的优秀专家组成的。我们有 1200 多个成员，我们要协助专业交流，促进提出新的想法、新的倡议，并且让公众都来参与，以便成员有一个集体感觉。国际宇航学院历来都参加国际宇航大会的工作，而且有三分之一的文件和材料是由我们提供的。

我们宇航学院的工作就像韩国代表早先所说的那样，我们参加了有关的筹备工作，也在宣传将要举办的大会。我们宇航学院不光做这些工作，我们是一个非政府组织，有 86 个国家成员，是在 1960 年代在争相登月的那个阶段成立的。我们是一个著名的机构，我们的议程包括很多问题，最近，正像国际空间法研究所主席所说的那样，我们举行了一次圆桌会议，每年都举办一次。正像刚才所说的那样，这次圆桌会议是在格拉斯举行的。我们的

成员与航空航天界和学术界开展协作，来发现有哪些需要和目标并且帮助制定政策，进行宇宙研究，我们正在进行 40 项研究，有 4 项研究最近已经出版了成果。

今天我很高兴地把有关的研究材料在这次会议上散发给大家。最近一次研究结果已经在昨天由一位教授做了介绍。

最近我们公布了一项研究成果，这涉及到核空间动力源和推进的一个研究报告，总共有 257 页的篇幅，这是五年工作的成果。

还有一个就是关于医学安全研究，是针对旅客的，这是 3 年前开始开展的一项工作。

还有一个就是空间飞行的心理和文化，这个研究报告有 57 页的内容，是 4 年前开始的。

还有一个研究结果没有公布，是关于小行星对地球威胁的话题。在月球方面，我们还有几个研究项目。

主席，国际科学界，特别是国际宇航联合会一直倡导月球应当免受人类的无线电干扰。这部分主要是为了安装一个望远镜来观测从地球上观测不到的一些地区。我们应当保护这个区域，不受人类过度探索的影响。

考虑到这个区域的独特特征，我们开始提出一个保护这个[? 集圈?]倡议，应当由联合国把它作为一个保护区，不要让人类的无线电造成污染，造成干扰，为今后人类的利益服务。

我们学院也从他的学员那儿吸取了营养。我们不断地开展支持性工作。我们举办了很多专题会议，安排了几次会议，我们还有一些新的会议。

在非洲，我们第一次在年底要在阿布贾开会，年底我们要回到阿布贾。

同时，在空间与社会方面，在乌克兰召开了一次会议，我们还有一个小卫星会议在柏林要召开。下周我们要在达姆什达克举行一次空间碎片会议。空间碎片方面的努力是从 1980 年代末就开始了。在 1994 年召开会议前一年，就是成立空间碎片委员会之前一年，我们就在联合国外空委公布了结果。

在今后我们还要举办一系列的会议，这是这些会议的清单。

主席，我们要确保国际宇航学院积极地为这些计划和项目做出贡献，以便使联合国外空委能够成为一个非常独特的机构，能够为整个人类、为各国造福。

我们也非常重视社会科学包括空间法的发展，我们与国际空间法研究所开展了合作，巴西和加拿大代表也做了发言，我们需要不断地演进以使联合国的力量不断得到加强。

谢谢大家听取我的发言。

主席：谢谢国际宇航学院主任 Jean-Michel Contant 刚才的发言。你向我们介绍了国际宇航学院要开展的活动。我相信，我们了解非政府组织开展的活动是很重要的，例如国际宇航学院，还有空间法研究所开展的活动，我们要了解是非常重要的。因为他们开展了很重要的活动，组织安排了科学和技术界共同参加空间的国际合作。

下面我看到尊敬的希腊，不是希腊，是智利，智利大使要求发言。

Raimundo González Aninat 先生（智利）：谢谢主席。我认为，我跟希腊代表稍微有些分歧，他通常是负责地中海地区的，这与我们地区是不同的。

我这儿倒想到一点别的东西。我想刚才这个发

言者所说的 90% 的内容都涉及到科技方面的内容，他们介绍了开展了哪些活动，但都是发达国家的事。而在法律小组委员会呢，不知道能不能让我们也制定一些针对发展中国家的规则。

我很高兴地看到刚才这些幻灯片，但是坦率地说，对于我们这种国家而言，对我们来说要获取这些很实际的知识是很困难的。特别是在法律小组委员会，我们特别想了解有没有什么具体的项目来制定空间法律准则？我刚听了很多，但是我想了解它到底对发展中国家有哪些实际影响，有什么实际好处。谢谢。

可能翻译有点误差，我不光是指实际操作方面的问题，我还有一句话是这样说的，就是说，从发展中国家讲，有什么样的法律准则可以制定出来，我强调的是法律准则。

主席：感谢智利代表对我们的讨论所做的贡献，也感谢你最后做的解释。我只想问一下，你这个问题是向谁提的？是向国际原子能机构还是向国际什么机构？

在请希腊代表发言之前，我请国际原子能机构，也许还有国际空间法学会发言，回答一下智利的问题。

Jean-Michel Contant 先生（国际宇航学院）：我尽量简短地做个回答，也许我听到的内容可能太多了，我们有四个处，一个是自然科学，包括生命科学，包括有关的科学，还有一个就是社会科学。在社会科学这一部分，占数量最多的是空间法，相当多的国际法机构都是我们组织成员。

我们不光针对相应的技术层面问题。在过去十年里，我们认为光讨论技术问题是绝对不够的，我们发现有关的技术讨论、技术会议必须包括国际法专题。比如说，去年 5 月，讨论到空间旅游，这是第一次有关这一问题的国际研讨会。国际研讨会是

有的，但在国际上讨论空间旅游是第一次。我们的主席还有很多律师都参加了这次会议，三分之一的讨论是针对空间法，也就是说空间旅游中缺少国际法问题引起了大家的兴趣。

我们在努力主办所谓的圆桌讨论会，现在是每两年一次，争取做到每年一次。所以，空间法是相当积极的一个题目。我们也意识到有些国际组织有悠长的历史，最初的是俄国还有美国，因为这两个大国是空间活动的首创国，他们都是我们组织的成员国，最近，所谓最近是指十年前，我们决定不该把目光只限在高度发达的国家，还应该加强与联合国的合作，许多努力都是联合国提供支持的，[?使我们能够开展到其他国家当中，?]有很多新的国家，过去一年有七个国家加入，比如说哈萨克斯坦，我不再点名了。

对非洲我们也极感兴趣。似乎好像拉美还不在于其中，很难同时做同样的事情。我们对拉美还是很感兴趣的。

主席：感谢国际宇航学院主任对智利的提问所做的答复。

各位上午登记发言的发言者都已经做过发言了。问一下，还有没有其他的代表或观察员要求发言？

没有。没有的话，我们将在下午继续就议程项目 3 进行讨论，就是一般性意见交换。

希腊代表我忘了，忘了你还要发言。

Vassilis Cassapoglou 先生（希腊）：我的朋友智利大使说，[?这方面意见有各种角度，?]我是来自地中海地区的，也有我们的看法。

主席：你说这意见分歧不分歧让我们会后再去解决好了。

一般性意见交换，上午可能就到此为止了，下午我们继续进行一般性意见交换这个议程项目。已经有几个代表登记。

下午我们可以开始议程项目 4 的发言登记，就是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我打算开始让大家就这个议程项目发言。

上午没有时间了，当然也没有请求发言的代表。但我只想告诉各位代表，议程项目 4 有一个工作组，是希腊代表担任主席的一个工作组。

好，小组委员会马上就要散会了。散会之前，我想宣布一下下午的工作安排。3 点准时开会，先审议议程项目 3：一般性意见交换。然后听取关于议程项目 4 的发言：联合国五项外空条约的现状和适用情况。然后开始涉及议程项目 5：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与空间法有关的活动情况。

下午全体会议之后，议程项目 4 工作组在希腊代表组织下将举行第一次会议。

没有什么通知。好，谢谢各位。现在散会，下午 3 点开会。

中午 12 时 53 分散会。